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一天，并于2024年3月29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
- 公司股票自2024年3月29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处理，股票简称由“ST金时”变更为“*ST金时”，证券代码仍为“002951”；
- 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为5%。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及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股票简称：由“ST金时”变更为“*ST金时”
- 证券代码：无变更，仍为“002951”
- 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起始日：2024年3月29日。公司股票于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日（2024年3月28日）停牌一天，自2024年3月29日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实施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二、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57.14万元，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2,986.32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2023年度财务指标触及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的情形，公司股票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针对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公司董事会将努力采取有效的措施，积极改善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以此来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及盈利能力。具体拟采取以下措施：

1、加快推进超级电容的投产和市场拓展进程。

2、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着力推进各子公司的整合，从而提升公司的整体运营效率和协同能力。公司将注重梳理各个子公司的业务结构，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同时，公司也将加强对子公司的监督和管理，确保各项业务活动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3、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严格控制费用支出。公司将继续强化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着力完善内部控制和规范治理水平，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和成本管控，做好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和增收节支工作，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同时，积极调动和深入挖掘内部潜能，降低经营成本，最大限度提高主营业务盈利水平。

4、优化资产结构，为进一步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公司拟根据发展战略规划、实际情况择机剥离部分低效资产。本次剥离部分低效资产有利于公司改善财务状况和业绩指标，提升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可回笼资金，加快新产业的孵化，引入优质资产，以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及持续盈利能力。

5、强化考核激励机制，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择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6、尽快推进新产业的布局。

上述措施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承诺。

四、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

（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五）虽符合第9.3.7条的规定，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六）因不符合第9.3.7条的规定，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

公司追溯重述导致出现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情形，或者因触及第9.3.1条第一款第（四）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出现前款第（四）项至第（六）项情形或者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指标相应年度的次一年度出现前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若公司2024年度出现上述情形，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实行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

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将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并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资者的问询。

公司联系方式如下：

- 1、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 2、联系电话：028-68618226
- 3、传真：028-68618226
- 4、电子邮箱：jszq@jinshigp.com
- 5、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车城西三路289号

特此公告。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